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概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NNC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中核國際有限公司

(于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302)

公告

委任執行董事

中核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局（「董事局」）欣然宣佈高尚雄先生（「高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以上任命由二零一六年六月一日起生效。

高先生，51歲，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副總經理，負責本公司項目發展及投資。高先生於一九九四年加入中核金原鈾業有限責任公司（「金原鈾業」）之安防處。於二零一二年加入本公司項目發展及投資部為高級經理前，彼曾任金原鈾業處長，主要負責生產鈾產品之安全，及曾任中國國核海外鈾業有限公司（「國核鈾」）部長，主要負責海外鈾資源項目發展。自二零零九年起，高先生擔任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Western Prospector Mongolia LLC及Emeelt Mines LLC（於蒙古擁有鈾資源項目）之董事職位。自二零一四年七月起，高先生由中核海外鈾業控股有限公司（「中核海外」）推薦為Langer Heinrich Uranium (Proprietary) Limited（本公司的直接控股股東，中核海外，佔25%於納米比亞的鈾資源公司）之非執行董事。金原鈾業，國核鈾及中核海外均是中國核工業集團公司（本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之附屬公司。高先生分別於一九八六年於包頭鋼鐵學院及於一九八九年於北京科技大學取得採礦工程學士及碩士學位。

高先生與本公司訂有執行董事服務合約，年期由二零一六年六月一日起計為期三年，其後將會繼續有效，直至其中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為止。高先生需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輪值告退和連任。高先生之董事酬金將由薪酬委員會參考彼等於本集團之職責及責任、本集團業績表現及現行市況厘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佈日期前三年內高先生並無擔任任何其他上市公司之董事及本集團其他任何職務或其他重大任命或擁有專業資格，而彼等與本公司之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股東或控制股東亦無關連。于本公佈日期，高先生于本公司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中並無擁有或被視作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高先生已確認，概無有關彼獲委任之其他資料鬚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亦無其他事項須提呈本公司股東注意。

承董事局命
CNNC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中核國際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李守仁

香港，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局包括非執行董事暨主席：杜運斌先生；執行董事：王英女士；非執行董事：徐守義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張英潮先生、崔利國先生及張雷先生。